

#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语函〔2023〕10号

##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新时代· 书香润校园”阅读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关于促进全民阅读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国家语委《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持续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山东，决定面向全省高校师生开展“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阅读活动。现将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山东省委  
宣传部

山东省教育厅

2023年4月6日

# 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 阅读活动方案

## 一、活动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全民阅读，举办“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阅读活动，通过阅读答题、风采展示、征文评比等方式，引导高校师生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在书香浸润中不断提升思想道德修养和科学文化素质，传承弘扬以语言文字为载体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二、活动主题

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

## 三、组织领导

活动由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指导，山东省教育厅主办，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山东教育电视台承办。承办单位成立组委会负责具体事务。

## 四、活动对象

全省高校师生。

## 五、活动形式和内容

活动分设“书香山东·掌上答题”“书香山东·阅读风采”“书香山东·读书征文”三个子项目。

(一)“书香山东·掌上答题”活动。举办“书香山东·掌上答题”阅读大赛。面向高校师生公布本年度阅读书目，推出线上阅读平台。各高校组织师生有计划地开展阅读并在平台参与阅读打卡和答题获得积分，组委会根据积分排名确定获奖集体和个人。

(二)“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举办“书香山东·阅读风采”短视频大赛，分集体阅读风采展示和个人好书推荐两个类别。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由学校制作短视频，展示本校师生阅读风貌、书香校园文化建设等内容；个人好书推荐由师生制作短视频，展示自己推荐书籍的内容及原因。此活动由各高校组织校级初赛，推荐优秀作品报组委会参加省级决赛。根据决赛成绩确定获奖作品并宣传展示。

(三)“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开展“书香山东·读书征文”评选活动。各高校在充分开展阅读活动的基础上，动员广大师生撰写读书心得，征集作品，组织校级初评，推荐优秀作品报组委会参加省级终评。根据终评成绩确定获奖作品并宣传展示。

## 六、活动阶段及时间

活动于4月中下旬启动，10月结束，分为三个阶段：

(一)宣传发动阶段(4月—5月)。

下发活动通知，开展动员活动。“世界图书日”前夕，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联合启动全省高校师生“阅读新时代·书香润

校园”阅读活动。各高校制定本校实施方案，开展动员活动，广泛宣传，营造氛围。组委会通过山东教育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卫视频道、大众日报、齐鲁晚报、学习强国、IPTV 等平台对各高校开展活动情况进行宣传报道。

### （二）校级初赛（初评）阶段（6月—8月）。

组织校级初赛（初评），推选优秀作品。各高校组织师生参与“书香山东·掌上答题”活动，举办校级“书香山东·阅读风采”短视频大赛初赛，组织“书香山东·读书征文”初评，推选优秀作品报组委会。组委会将协调有关单位给予专业技术支持，指导各高校开展好各项活动，并对初赛（初评）情况及典型案例进行宣传报道。

### （三）省级决赛（终评）阶段（9月—10月）。

组织省级决赛（终评），宣展获奖作品。组委会统计各高校“书香山东·掌上答题”积分并排名，举办“书香山东·阅读风采”短视频大赛省级决赛，组织“书香山东·读书征文”省级终评，获奖结果由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联合公布。部分获奖作品将在山东教育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卫视频道、大众日报、齐鲁晚报、学习强国、IPTV 平台宣传展示。

## 七、奖项设置

（一）“书香山东·掌上答题”活动，设集体和个人一、二、三等奖、优秀奖。

（二）“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设一、二、三等奖、

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设一、二、三等奖、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

（四）根据本次活动中各校组织及获奖情况设优秀组织奖。

## 八、工作要求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制定切实有效实施方案。广泛宣传、周密组织，提高师生参与率，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阶段工作。

（二）认真审核报送资料，确保报送资料真实准确。因资料虚假或报送信息错误产生一切后果，均由报送单位承担。

（三）活动主办单位享有对短视频、征文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网络传播等权益。学校、选手（作者）拥有署名权。

（四）各高校不得以活动名义向参与选手（作者）收取费用、推销产品。活动所需经费由各单位按相关规定列支。现场活动参与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由派出单位报销。

## 九、联系方式

各高校选派1名活动联系人，将联系人姓名、单位及职务、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于5月12日前发送至组委会邮箱，并加入本次大赛QQ工作群（群号：38922398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教育厅语办刘英琦 0531—51793845；山东教育电视台张鹏，0531—59680515。组委会邮箱：58058807@qq.com。

- 附件：1. “书香山东·掌上答题”活动执行方案
2. “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执行方案
3. “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执行方案
4. “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活动“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作品汇总表
5. “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活动“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作品汇总表

## 附件 1

# “书香山东·掌上答题”活动执行方案

### 一、活动组织

各高校在“悦读成长计划”微信公众号“书香山东·掌上答题”平台注册学校用户号，组织师生线上报名，参与“阅读闯关”和“在线答题”，获得积分，组委会根据各高校、各师生积分情况确定获奖名单。

### 二、活动阶段

（一）阅读闯关。各高校活动负责人在“悦读成长计划”微信公众号“书香山东·掌上答题”平台注册学校用户号，组织师生线上报名，自动添加对应的阅读书目。参与师生先自行阅读，按照个人阅读进度在阅读平台参加相关章节的知识检测，获得相应积分。活动负责人可查看每名师生的积分、阅读进度以及学校总积分。在指定日期前完成阅读并闯关成功的师生，自动获得参与第二阶段在线答题资格。

（二）在线答题。第一阶段闯关成功的师生将自动获得参加在线答题环节的资格，题目内容出自第一阶段阅读的相关书籍。在规定时间内每日均可参与，每天参与上限次数为 3 次，每成功闯关一次获得相应个人积分，个人积分将同步累计至所在学校。本阶段参与情况为确定奖项的重要依据。

### 三、奖项设置

(一) 个人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二) 集体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 四、“悦读成长计划”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 附件 2

# “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执行方案

### 一、活动组织

各高校组织校级初赛，组委会组织决赛，确定获奖作品并宣传展播。

###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内容分集体阅读风采展示和个人好书推荐两个类别，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类作品参与人数不少于 5 人，可为朗诵、演讲、情景表演等，展示本校师生阅读风貌、书香校园文化建设等内容；个人好书推荐类作品为师生个人作品，分学生组、教师组，选手通过短视频形式分享自己喜欢的一本书，进行“我来推荐一本书”展示。要求内容充实具体，逻辑清晰，注重政治性、思想性，格调积极向上，富有感染力。

（二）选手使用普通话展示，语言自然流畅，声情并茂。服装整洁、仪表大方、举止得体，可通过音乐、服饰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内容。

（三）视频横屏拍摄，分辨率为 1920\*1080，MP4 格式。要求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集体阅读风采展示视频时长不超过 5 分钟，个人好书推荐视频时长不超过 3 分钟。文件大小不超过 700MB。

### 三、活动阶段

（一）校级初赛。接活动通知后，各高校制作集体阅读风采

展示短视频，组织师生好书推荐短视频大赛初赛，推荐优秀作品报组委会参加省级决赛。

1. 报送（推荐）数量：各高校报送 2 个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短视频；推荐 3—5 个学生组好书推荐短视频，1—2 个教师组好书推荐短视频。

2. 报送要求：各高校在 9 月 6 日至 15 日期间登录“悦读成长计划”微信公众号填报作品信息、上传作品，并将《“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作品汇总表》（附件 4）纸质版加盖公章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版报组委会邮箱。

（二）省级决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作品，举办决赛，确定获奖作品并宣传展示。

#### 四、奖项设置

（一）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

（二）个人好书推荐类：分学生组、教师组两个组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 五、“悦读成长计划”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 附件 3

# “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执行方案

## 一、活动组织

各高校组织校级征文初评，组委会组织省级终评确定获奖作品。

##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分设学生组、教师组。师生以“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为主题，分享个人感悟，撰写随笔，抒发人生思考，展现阅读给生活带来的变化和对人生的启迪。作品篇幅在 1500 字以内，体裁不限。

（二）作品为电子版 word 格式文档，文中注明组别、作者姓名、学校及院系名称、学生组作品指导教师姓名及单位、作者联系电话等真实信息。学生组每篇作品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作品无指导教师。

（三）作品须为原创，且未被发表、出版，凡涉及抄袭等侵权行为，一经查出，将取消参与资格。

## 三、活动阶段

（一）校级初评。接活动通知后，各高校发动师生积极投稿，组织初评，从中推选优秀作品报大赛组委会。

1. 推荐数量：各高校推荐学生组作品 3—5 篇；教师组作品 1—2 篇。

2. 报送要求：各高校于 9 月 15 日前将电子版作品以“学校名称+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命名压缩文件报组委会邮箱，并将《“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作品汇总表》（附件 5）纸质版加盖公章后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电子版报组委会邮箱。

（二）省级终评。组委会组织专家开展征文终评，确定获奖作品。

#### 四、奖项设置

（一）学生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

（二）教师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附件 4

## “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活动 “书香山东·阅读风采”活动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序号	活动类别	组别	作品名称	选手姓名	学校(单位)名称	指导教师姓名 (限报 2 人)	指导教师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说明: 1.活动类别分为集体阅读风采展示和个人好书推荐两类。

2.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类作品不分组别;个人好书推荐类作品分设学生组、教师组。

3.集体阅读风采展示选手姓名最多填写 20 人,人数超过 20 人的填“等\*人”,“\*”表示选手人数。

4.学校(单位)名称须与公章一致。

5.集体阅读风采展示类每个作品 1—2 名指导教师,个人好书推荐类作品无指导教师。

6.请各高校将本表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后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文件报组委会邮箱。

附件 5

## “阅读新时代·书香润校园”山东省高校师生阅读活动 “书香山东·读书征文”活动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作者学校（单位）名称	指导教师姓名 (限报 1 人)	指导教师单位 名称	作者联系电话

说明：1.组别设学生组、教师组，学生组每篇作品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作品无指导教师。

2.学校（单位）名称须与公章一致。

3.请各高校将本表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后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文件报组委会邮箱。